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转发广东省知识产权局 关于印发 2022 年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 专利培育布局大赛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建设粤港澳大湾区的重要战略部署，积极推进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助力粤港澳大湾区高质量发展，现将《2022 年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大赛工作方案》（粤知〔2022〕39 号，以下简称《通知》）转发你校。请各高校结合学校实际，认真组织，广泛动员，按照《通知》要求积极推荐项目参赛。

- 附件：1.广东省知识产权局关于印发 2022 年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大赛工作方案的通知
2.关于 2022 年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大赛延长报名截止时间等有关事项的通告

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

2022 年 6 月 21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校对人：钟振原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粤知〔2022〕39号

广东省知识产权局关于印发 2022 年 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 大赛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知识产权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建设粤港澳大湾区的重要战略部署，积极推进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助力粤港澳大湾区高质量发展，广东省知识产权局、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知识产权署、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经济及科技发展局、佛山市人民政府联合举办 2022 年“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大赛”（以下简称“湾高赛”）。为做好大赛组织发动工作，现将《2022 年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大赛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并将

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发动项目参赛

请各地级以上市知识产权局广泛发动、推荐项目参赛。粤港澳大湾区每市推荐不少于 50 个项目，其他地市每市推荐不少于 20 个项目。请符合条件的各类项目团队、企业，登录大赛官方专题页面（<https://ghm.7ipr.com/>）进行报名。

二、协助开展大赛巡讲培训

“湾高赛”承办方“横琴国际知识产权交易中心、华进联合专利商标代理有限公司、深圳高智量知识产权运营有限公司”将围绕赛事制度宣讲、专利挖掘、高价值专利培育和产品布局培训等内容，在全省开展赛事巡讲和培训工作。

每场半天，具体时间和地点由各地级以上市知识产权局与承办方协商确定。原则上各地应在 6 月上旬前完成巡讲和培训。巡讲和培训师资由承办方负责，场地由各地级以上市知识产权局负责，交通费等其他费用由参训人员自理。

请各地级以上市知识产权局高度重视，指定专人负责大赛宣讲活动，广泛发动各类创新主体、产业聚集区、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负责人参加巡讲和培训，确保大赛宣传发动到位。

三、加强对优秀参赛项目落地转化的支持

请各地级以上市知识产权局加大对“湾高赛”优秀参赛项目

的宣传引导，积极制定实施并充分运用相关政策措施，吸引优秀“湾高赛”项目落地转化实施。



（联系人及电话：横琴国际知识产权交易中心 王德香，0756-8843342；华进联合专利商标代理有限公司 郭伟龙，020-87323188；深圳高智量知识产权运营有限公司 刘莹莹，0755-22673210；广东省知识产权局 刘延君，020-38835692）

2022 年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专利 培育布局大赛工作方案

一、大赛背景

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知识产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积极打造粤港澳大湾区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生态，推动粤港澳大湾区高质量发展和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自 2019 年起，广东省知识产权局会同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知识产权署、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经济及科技发展局，以及省内相关地级以上市政府，联合举办“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大赛”（以下简称“湾高赛”）。第一届（2019 年）、第二届（2020 年）、第三届（2021 年）“湾高赛”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绿色低碳、生物医药、数字经济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分别在珠海市、珠海和东莞两市、佛山市举办。三届“湾高赛”得到大湾区和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先后有来自大湾区和全国各地 1998 个具有高价值专利组合的科技创新项目参加比赛，评出百强、五十强等一批获奖项目，及金奖、银奖、优秀奖等 101 项，参赛项目和获奖项目总数均居全国同类大赛之首。“湾高赛”在粤港澳大湾区树立了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的标杆，探索和总结了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的经验和路径，展现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成果，引导带动一批创新主体积极开展

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工作；通过广泛动员各类创新主体、知识产权服务机构、金融机构、风险投资机构参与大赛，推动各类创新资源要素聚集粤港澳大湾区，吸引高水平的创业团队和高成长性专利技术项目在粤港澳大湾区落地，营造湾区创新创业创造氛围，助力推动粤港澳大湾区高质量发展。“湾高赛”已经成为粤港澳大湾区知识产权合作发展的重大品牌活动，成为粤港澳三地携手强化知识产权支撑创新发展作用、推动粤港澳大湾区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

2022 年第四届“湾高赛”在全面总结和传承前三届大赛成功经验基础上，围绕粤港澳大湾区高质量发展、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和知识产权国际合作高地建设需要，将以更加开放、更大力度、更优创新生态，吸引更多粤港澳大湾区和国内、国际具有高价值专利优势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科技创新项目，参加比赛和推动落地转化实施。大赛将进一步优化赛制、流程、评价体系和规则，提升大赛办赛质量、办赛绩效、办赛水平，持续倡导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理念，树立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的标杆，挖掘展示专利技术领先、市场价值潜力大的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成果，引导带动一批具有高价值专利优势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科技创新项目在大湾区落地转化实施。第四届“湾高赛”以“**高价值专利引领创新型湾区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将在 2022 年 4 月隆重启动。

二、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广东省知识产权局、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知识产

权署、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经济及科技发展局、佛山市人民政府

承办单位：佛山市知识产权局；横琴国际知识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华进联合专利商标代理有限公司、深圳高智量知识产权运营有限公司

协办单位：广州市知识产权局、深圳市知识产权局、珠海市知识产权局、惠州市知识产权局、东莞市知识产权局、中山市知识产权局、江门市知识产权局、肇庆市知识产权局

支持单位：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中国办事处、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广东中心、广东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华发集团

三、大赛时间与地点

时间：2022 年 4 月至 10 月

地点：佛山市

各阶段时间安排：

宣传推广阶段：2022 年 4 月至 6 月

初赛阶段：2022 年 7 月至 8 月

复赛阶段：2022 年 8 月至 9 月

项目对接：2022 年 8 月至 9 月

决赛阶段：2022 年 9 月至 10 月

四、参赛要求

（一）参赛项目要求

本届“湾高赛”以专利技术领先、市场价值潜力大、具有高价值专利优势、落地转化实施概率大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领域科技创新项目为参赛对象。

1. 参赛项目应当是具有至少一项有效的核心技术（含基础技术、重要技术分支）的发明专利或市场价值潜力较大的外观设计专利或重要的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的科技创新项目。所述专利（含集成电路布图设计）应由国家知识产权局、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知识产权署或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经济及科技发展局授权，语言限中文、英文。参赛项目拥有多件专利（含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的，应明确其中一件专利为参赛核心专利（含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2. 参赛项目的核心专利（含集成电路布图设计）应当是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后授权的发明、外观设计专利或登记的集成电路布图设计。除参赛核心专利（含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之外，参赛主体应该将与参赛项目关系最密切且能够形成专利组合的不超过 10 个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一起参赛。

3. 参赛项目所属专利技术领域应以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为主，包括**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新一代电子信息、绿色石化、智能家电、汽车产业、先进材料、现代轻工纺织、软件与信息服务、超高清视频显示、生物医药与健康、现代农业与食品）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半导体与集成电路、高端装备制造、智能机器人、

区块链与量子信息、前沿新材料、新能源、激光与增材制造、数字创意、安全应急与环保、精密仪器设备）。

4. 已获得过国家级、省级专利奖的项目，不得报名参加比赛。

（二）参赛主体（团队）要求

1. 本届大赛有效参赛主体为中小微企业（专精特新企业优先）、高校、科研院所、有重要发明创造的个人等创新主体，企业划分标准参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印发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2. 参赛项目必须由项目参赛核心专利（含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的权利人（之一）报名参加。如果参赛主体为参赛核心专利（含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的多个权利人之一的，参赛事项应获得其他权利人的书面同意。参赛主体可以与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等联合组队参赛。

3. 参赛团队成员可包括参赛主体在册员工和服务机构在册员工。一经报名，参赛团队中的服务机构成员不可变更，参赛主体成员若发生变更，应报大赛执委会并在“湾高赛”官网公示后更换。大赛中上场答辩的人员，必须是已报名的参赛团队成员。

4. 香港、澳门以外的境外科创项目参赛，参赛主体不可独立参赛，应与境内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或创新主体联合参赛。

5. 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不可独立作为参赛主体参赛，可与有效参赛主体联合参赛。联合参赛的服务机构应为依法成立的专利代理、检索、分析、咨询、评估、运营、维权等各类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含分支办事机构），且无不良经营记录。

6. 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联合参赛实行回避制度，同一个服务机构不能派员同时参加比赛和评委工作。

7. 同一企业报名参赛项目不得超过3个，同一个人报名参赛项目不得超过1个，高校或科研院所不受报名数量限制。

8. 出现明显非正常专利申请现象的参赛主体，取消其获奖资格。

五、专家评委

大赛将邀请政府管理部门、投资机构、评估机构、运营机构、企业家和相关知识产权领域专家广泛参与，同时根据《湾高赛评审专家遴选办法》选定各赛程不同环节的评审专家。

初赛环节（评选双百强），专家评委包括技术专家（按产业划分）、专利代理师、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管理专家、专利分析和信息利用专家、知识产权评估运营专家等。

复赛环节（评选百强），专家评委包括技术专家（按产业划分）、专利代理师、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管理专家、专利分析和信息利用专家、知识产权运营专家、投融资机构专家等。

决赛环节（评选金奖、银奖、优秀奖），专家评委包括技术专家（按产业划分）、投融资专家、资深评估师、企业家、知识

产权运营专家、专利代理师、专利分析和信息利用专家等，同时组织知识产权评估专业机构对进入的决赛项目进行专利组合资产评估。

大赛将继续施行“湾高赛代言人”制度。聘请国内外知名知识产权专家、高校教授、技术专家、企业家、投融资机构人士等担任第四届“湾高赛”的代言人。代言人协助大赛执委会宣传推广赛事，优先担任大赛评委或培训讲师，有权推荐项目参加比赛。

六、具体赛程

大赛包括以下具体五个阶段：

（一）启动和推广（2022 年 4 月—6 月）

2022 年 4 月，召开 2022 年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大赛启动大会，同时开启后台报名系统。面向全国宣传推广第四届“湾高赛”及推广贯彻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标准，征集优秀科技创新创业项目报名参赛。

启动会后至 2022 年 6 月期间将发起广东省内及港澳地区赛事巡讲和专利培育布局培训工作，帮助参赛者全面掌握第四届“湾高赛”的赛事规则及有关注意事项，提升创新主体高价值专利的培育与布局能力。

2022 年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大赛参赛报名截止日期为 2022 年 6 月 20 日。

（二）初赛和评选双百强（2022 年 7 月—8 月，佛山市）

初赛阶段分为两个环节。

一是初步评审（95分）。由大赛执委会组织专业评委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评审重点考察项目主要专利产品技术先进性（艺术、布图独特性）、专利产品技术效果（艺术、布图效果）、专利产品市场规模，核心专利授权文本质量、保护范围及稳定性，项目中已布局其他相关专利的数量、类型和质量。

二是网络投票（5分）。为积极推动参赛热情，本届投票规则为投票票数为0—2500票对应0—5分，即满2500票可获得5分，由社会大众对项目进行网络投票。

最终根据评委打分和网络投票进行综合评分，选取200个优秀项目（“湾高赛”双百强）进入复赛。

（三）复赛和评选百强（2022年8月—9月，佛山市）

复赛阶段分为三个环节：

一是项目路演。由参赛主体在现场就本项目技术（设计）方案和产品进行讲解，重点讲解项目的技术先进性、技术重要性、技术可替代性、市场规模/前景、市场竞争力、申请文件质量、专利布局等。

二是分析评议。不要求分析评议报告为服务机构出具，可由参赛主体自行撰写。分析评议报告包含但不限于行业专利竞争态势、行业技术发展趋势、项目已布局专利的撰写质量、布局情况、存在问题等，重点对项目的专利布局情况进行详细分析并发现问题，经论证专利组合无需新布局者，应论证其布局周密性。如需

新布局者，应在决赛前布局，并提交新布局申请号及申请文件。参赛团队现场讲解该分析评议报告，该报告影响法律层面及布局层面评分。

三是点评互动。由评委与参赛队伍进行互动交流，并由评委进行现场点评打分。

根据最终评委打分成绩，选取 100 个优秀项目（“湾高赛”百强）进入决赛。

（四）项目对接会（2022 年 8 月—9 月，佛山市以及大湾区相关地市）

本阶段组织百强中有转移转化、投融资意向的项目和有关地市相关部门、园区及投融资机构开展对接会，并针对达成初步合作意向的项目进行一对一跟踪服务。项目对接落地转移转化和投融资意向协议签订情况，在决赛评选中占一定权重。

（五）决赛评选金奖、银奖、优秀奖项目（2022 年 9 月—10 月，佛山市）

本阶段采取项目现场路演、答辩环节、评委打分三个环节，其中：

一是项目路演。重点包括：通过现场展示和讲解的方式，对项目的技术先进性、商业规模及执行团队和配套资源支持进行阐述，并针对企业发展战略重点论述在大赛期间进行的高价值专利培育和布局的思路、方法，布局的专利数量、类型和质量，项目

海外布局申请、产品关联度、标准相关性、针对竞争对手情况，以及培育流程规范和培育创新方法，并根据需要提交新布局专利申请号及申请文件。

二是答辩环节。由评审专家对路演项目中的技术、市场、战略、专利培育与布局等内容进行提问，路演项目的参赛主体进行答辩。

三是评委打分环节。由评委对项目进行点评、提出指导建议并进行打分。

七、奖项设置

（一）本届“湾高赛”决赛设金奖、银奖和优秀奖共 50 项，奖金总额 395 万元。具体奖项设置如下：

金奖 10 项，奖金 20 万元/项，金奖奖金合计 200 万元。

银奖 15 项，奖金 8 万元/项，银奖奖金合计 120 万元。

优秀奖 25 项，奖金 3 万元/项，优秀奖奖金合计 75 万元。

除 395 万元现金奖金外，以上奖项将同时获得奖杯或获奖证书。

（二）同一参赛主体，即高校、科研院所、企业（包含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个人创新主体不可重复获得金奖、银奖奖项，获优秀奖奖项不超过 1 项。奖项将根据成绩排名去重录取。

（三）“湾高赛”双百强、百强获奖项目将获得该奖项牌匾或获奖证书。

八、成果运用

（一）参赛项目根据实际情况享受主办地佛山市人民政府以及大湾区内地八市人民政府有关创新创业、成果转化、招商引资、知识产权等新引进项目落地转化实施优惠政策。鼓励支持各地市积极出台政策，吸引优秀“湾高赛”项目落地转化实施。

（二）对于决赛获奖的广东省内项目，其参赛核心专利可由各市知识产权局推荐参评广东专利奖，不占推荐名额。

（三）对广东省内获奖项目，若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和知识产权证券化的，由相关市知识产权局积极予以支持，提供便利化服务。

（四）对于大赛获奖的项目，参赛主体可以在其专利产品上标注“湾高赛”名称、LOGO 及包含届次在内的规范奖项名称。

（五）建立“湾高赛”数字资产中心，参赛项目专利数据将纳入该中心统一管理，为参赛项目专利转移转化提供大数据平台。

九、媒体宣传

大赛将通过电视台、互联网新媒体（“湾高赛”官网、“湾高赛”公众号、“湾高赛”视频号、人民网、南方网、中国知识产权资讯网、IPRdaily、华发七弦琴国家知识产权运营公共服务平台等）、报纸期刊（经济日报、中新社、南方日报、羊城晚报、南方都市报、澳门日报、香港商报、中国知识产权报等）、路牌和户外 LED 等，在大赛的各个环节进行宣传。

本届“湾高赛”将于初赛期间同步安排网络投票环节。同时将

延续组织开展“我为湾高赛代言”活动，邀请国内外知名知识产权人士、高校教授、技术专家、企业家、投融资机构人士等担任“湾高赛”代言人，连续推出代言人海报为“湾高赛”强势助威，并制作代言人合集。

将组织“湾高赛”双百强、百强及决赛获奖项目参与大赛巡讲及其他活动进行推介路演，大赛期间将组织相关媒体对决赛获奖项目进行重点宣传，在 2022 年粤港澳大湾区知识产权交易博览会上设置专区进行项目展示。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 省档案馆。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2 年 4 月 24 日印发

校对: 刘延君

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大赛 执 行 委 员 会 文 件

湾高赛执委会〔2022〕3号

关于 2022 年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专利培育 布局大赛延长报名截止时间等有关事项的 通告

2022 年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大赛（以下简称“湾高赛”）自启动以来，得到了社会各界人士的积极支持和广泛参与，为进一步做好大赛组织工作，经湾高赛执委会研究决定，现将大赛相关事宜通告如下：

一、关于延长大赛报名截止时间

为积极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广东省委、省政府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部署，考虑疫情对创新主体报名参赛的影响，结合创新主体有关建议，本届大赛参赛报名截止时间由原定的 2022 年 6 月 20 日延期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请参赛主体务必于 6 月 30 日前在报名系统内完成填报、提交。

项目提交后，如参赛主体需对项目资料进一步完善，可根据已于 6 月 10 日印发的大赛评分规则（见附件），于 7

月 10 日前完善项目资料。

二、关于明确“科研院所”主体范围

根据广大参赛主体的建议，结合工作实际，经请示大赛主办单位同意，将名称包含“研究院有限公司”的参赛主体纳入“科研院所”类别进行管理。

特此通告。

附件：关于印发 2022 年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大赛评分规则的通知

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大赛执行委员会

2022 年 6 月 17 日



湾高赛执行委员会

2022 年 6 月 17 日印发

附件：

关于印发 2022 年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 专利培育布局大赛评分规则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2022 年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大赛（以下简称“湾高赛”）进一步优化赛制、流程、评价体系和规则，提升大赛办赛质量、办赛绩效、办赛水平，持续倡导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理念，树立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的标杆，挖掘展示专利技术领先、市场价值潜力大的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成果，引导带动一批具有高价值专利优势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科技创新项目在大湾区落地转化实施。为客观、公平、有序地开展参赛项目评分工作，延续湾高赛开放、透明、公正的评比原则，根据《广东省知识产权局关于印发 2022 年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大赛工作方案的通知》，在广东省知识产权局、佛山市知识产权局的指导下，大赛执委会制定了《2022 年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大赛评分规则》，有关内容如下：

一、初赛和评选双百强

初赛阶段分为初步评审和网络投票两个环节，最终根据评委打分和网络投票进行综合评分，选取 200 个优秀项目（“湾高赛”双百强）进入复赛。具体评分规则如下：

发明类项目评分规则

类型	评分指标	指标说明
技术情况 (20分)	专利产品技术 先进性 (10分)	专利产品所采用技术路线是否为先进路线, 技术方案所采用技术手段是否为高新技术、前沿技术, 与申请日前技术方案相比是否具有明显技术优势等情况
	专利产品技术 效果 (10分)	与申请日前同样产品或可替代产品相比, 技术方案所具有的积极技术效果, 包括技术性能指标优化、降低成本、增加功能、节能减排、绿色环保、社会效益等情况
核心专利情况 (45分)	核心专利授权 文本质量 (15分)	权利要求书表意清晰、无逻辑错误, 独立权利要求与从属权利要求逻辑严谨、层次合理, 说明书公开充分, 说明书与附图有效支撑权利要求等情况
	核心专利保护 范围 (15分)	权利要求保护范围合理, 且布局严密, 技术特征表意准确、详略得当, 有效独占该技术方案及其等同技术方案的保护范围, 竞争对手规避该技术方案的难度等情况
	核心专利稳定 性 (15分)	与申请日前全球公开技术方案中最接近的技术方案相比, 核心专利满足新颖性、创造性、实用性等情况

其他专利、布图设计情况 (20分)	其他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布图设计数量及质量(20分)	项目中已布局的其他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布图设计数量、质量,与核心专利的协同性、互补性,专利对专利产品的有效支撑性,专利保护范围严密性、不可规避性等情况。海外专利布局情况
市场规模及市场表现 (10分)	专利产品规模(5分)	2021年全国同样产品或可替代产品的市场规模、市场需求发展趋势等情况
	专利产品市场占有率(5分)	参赛主体2021年专利产品国内市场占有率及同比等情况
网络投票 (5分)	网络投票(5分)	0—2500票对应0—5分,即满2500票可获得5分

外观设计类项目评分规则

类型	评分指标	指标说明
设计情况 (20分)	专利产品外观设计独特性(10分)	专利产品所采用设计思路、设计元素、设计手段是否具有明显创新,与申请日前设计方案相比是否具有明显的区别性、独特性等情况
	专利产品艺术效果(10分)	与申请日前同样产品或可替代产品相比,该设计所具有的积极艺术效果等情况
核心专利情况 (45分)	核心专利授权文本质量(15分)	图片或者照片画面清晰,能够完整准确表达外观设计的设计要点,简要说明有效补充注释图片或者照片所表达的外观设计等情况

	核心专利保护范围（15分）	图片或者照片所表达的外观设计保护范围合理，设计要点清晰明确，所表达设计要点能够产生独特或突出的艺术审美效果，竞争对手规避该设计方案的难度等情况
	核心专利稳定性（15分）	与申请日前全球公开设计方案中最接近的设计方案相比，核心外观专利具有专利性等情况
其他专利、布图设计情况（20分）	其他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布图设计数量及质量（20分）	项目中已布局的其他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布图设计数量、质量，与核心专利的协同性、互补性，专利对专利产品的有效支撑性，专利保护范围严密性、不可规避性等情况。海外专利布局情况
市场规模及市场表现（10分）	专利产品市场规模（5分）	2021年全国同样产品或可替代产品的市场规模、市场需求发展趋势等情况
	专利产品市场占有率（5分）	参赛主体 2021 年专利产品国内市场占有率及同比等情况
网络投票（5分）	网络投票（5分）	0—2500 票对应 0—5 分，即满 2500 票可获得 5 分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类项目评分规则

类型	评分指标	指标说明
布图设计情况（20分）	布图设计独创性（10分）	布图设计为独创设计，并且在其创作时该布图设计在布图设计创作者和集成电路制造者中不是常规设计

	布图设计先进性（10分）	布图设计有别于公知布图设计，与现有设计不同，相比较于现有布图设计体现出的先进性程度等情况
核心布图设计保护情况（45分）	核心布图设计登记文本质量（15分）	布图设计图样画面清晰，能够完整准确表达布图设计的要点，复制件或者图样所附具简单的文字说明，充分表达该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的图层结构、工艺技术、功能和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核心布图设计保护范围（15分）	布图设计图样所表达的布图设计保护范围合理，设计要点清晰明确，所表达设计要点充分体现该布图设计的独创性，竞争对手规避该设计方案的难度等情况
	核心布图设计稳定性（15分）	与申请日前全球公开的现有设计方案相比，核心布图设计符合登记要求等情况
其他布图设计及专利情况（20分）	其他布图设计、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数量及质量（20分）	项目中已布局的其他布图设计、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数量、质量，与核心专利的协同性、互补性，布图设计/专利对产品的有效支撑性，保护范围严密性、不可规避性等情况。海外设计布图/专利布局情况
市场规模及市场表现	布图设计产品规模、前景（5分）	2021年全国同样产品或可替代产品的市场规模、市场需求发展趋势等情况

(10分)	布图设计产品市场占有率(5分)	参赛主体 2021 年布图设计产品国内市场占有率及同比等情况
网络投票(5分)	网络投票(5分)	0—2500 票对应 0—5 分, 即满 2500 票可获得 5 分

二、复赛和评选百强

复赛阶段分为项目路演、分析评议和点评互动三个环节, 根据最终评委打分成绩, 选取 100 个优秀项目(“湾高赛”百强)进入决赛。具体评分规则如下:

发明类项目评分规则

评分层面	评分指标	指标说明
技术层面 (30分)	技术先进性(10分)	评价与本领域现有技术相比的先进程度, 专利产品所采用技术路线是否为先进路线, 技术方案所采用技术手段是否为高新技术、前沿技术
	技术重要性(10分)	评价解决的技术问题对于行业的重要程度, 所解决的技术问题是否为业内亟待解决的问题
	技术可替代性(10分)	评价解决相同技术问题是否存在其他可替代性方案
经济层面 (20分)	市场规模/市场前景(10分)	2021 年全国同样产品或可替代产品的市场规模、市场需求发展趋势等情况
	市场竞争力(10分)	2021 年在市场的竞争力大小、团队、商业模式等方面
法律层面 (30分)	核心专利文件质量(20分)	评价核心专利权利要求书、说明书因撰写不满足专利法要求而被无效

		的可能、因撰写缺陷而导致难以保护或运营的情况或撰写的其他缺陷
	其他专利/布图设计文件质量 (10分)	评价其他专利/布图设计因撰写不满足专利法或图样不满足《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保护条例》要求而被无效的可能、因撰写缺陷或图样缺陷而导致难以保护或运营的情况、或撰写的其他缺陷
培育布局方法 (20分)	培育布局中流程的规范性(5分)	专利培育布局的流程规范性、全面性、科学性,如根据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标准进行布局的可加分
	培育布局中专利导航实现情况(5分)	专利培育布局建立全流程专利导航决策、分析机制
	培育布局中专利评估及分级情况(5分)	专利培育布局建立专利申请事前评估、专利分级分类机制
	培育布局方法的创新性(5)	评价培育布局是否采用了创新性方法,取得良好的效果,并对经验方法进行总结

外观设计类项目评分规则

评分层面	评分指标	指标说明
设计层面 (30分)	外观设计创新性(10分)	与本领域现有外观设计相比的创新程度,现有设计未对项目的创新性构成实际性影响
	工业适用性(10分)	评价设计应用到产品上,符合人机性,结构合理,工业化适用程度

	设计要点独特性（10分）	评价项目的设计理念独特性，艺术性、象征性和功能性
经济层面 （20分）	市场规模/市场前景（10分）	评价其技术方案对应市场规模/市场前景大小
	市场竞争力（10分）	评价其外观设计方案在市场的竞争力大小、团队、商业模式等方面
法律层面 （30分）	核心专利文件质量（20分）	评价核心专利因撰写不满足专利法要求而被无效的可能、因撰写缺陷而导致难以保护或运营的情况、或撰写的其他缺陷
	其他专利/布图设计文件质量（10分）	评价其他专利/布图设计因撰写不满足专利法或图样不满足《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保护条例》要求而被无效的可能、因撰写缺陷或图样缺陷而导致难以保护或运营的情况、或撰写的其他缺陷
培育布局方法 （20分）	培育布局中流程的规范性（5分）	专利培育布局的流程规范性、全面性、科学性，如根据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标准进行布局的可加分
	培育布局中专利导航实现情况（5分）	专利培育布局建立全流程专利导航决策、分析机制
	培育布局中专利评估及分级情况（5分）	专利培育布局建立专利申请事前评估、专利分级分类机制
	培育布局方法的创新性（5分）	评价培育布局是否采用了创新性方法，取得良好的效果，并对经验方法进行总结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类项目评分规则

评分层面	评分指标	指标说明
------	------	------

设计层面 (30分)	布图设计的先进性(10分)	评价与本领域现有布图设计相比功能差异程度,布图设计应对产品功能的先进性构成实际性影响
	布图设计的工业适用性(10分)	评价布图设计应用到产品上,图层结构合理性,工艺先进性,工业化适用程度
	布图设计的独创性(10分)	评价布图设计的体现独创性、复杂程度、设计对应的芯片规模
经济层面 (30分)	市场规模/市场前景(15分)	评价其布图设计方案对应市场规模/市场前景大小
	市场竞争力(15分)	评价其布图设计方案在市场的竞争力大小、团队、商业模式等方面
法律层面 (30分)	核心布图设计文件质量(20分)	评价核心布图设计图样不满足《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保护条例》要求而被驳回或撤销的可能、因图样缺陷而导致难以保护或运营的情况、或撰写的其他缺陷
	其他布图设计/专利文件质量(10分)	评价其他布图设计/专利因撰写不满足专利法或图样不满足《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保护条例》要求而被无效或撤销的可能、因撰写缺陷或图样缺陷而导致难以保护或运营的情况、或撰写的其他缺陷
培育布局方法 (10分)	培育布局中流程的规范性(5分)	布图设计/专利培育布局的流程规范性、全面性、科学性,全面保护创新成果
	培育布局方法的创新性(5分)	评价培育布局是否采用了创新性方法,取得良好的效果,并对经验方法进行总结

三、决赛评选金奖、银奖、优秀奖项目

决赛阶段采取项目现场路演、答辩、评委打分三个环节,

根据最终评委打分成绩评选金奖、银奖、优秀奖项目。具体评分规则如下：

发明类项目评分规则

评分层面	评分指标	指标说明
项目市场情况 (20分)	商业模式 (10分)	项目技术先进性, 未来商业模式的先进性、可行性、营利性等方面
	执行团队和配套资源支持 (10分)	项目执行团队战略、管理、执行、资源整合能力以及可以获得的财务、人力、牌照、客户、协同资源等方面
培育布局情况 (35分)	专利组合数量和类型 (10分)	评价布局专利组合的数量和类型分布
	比赛期间新增专利布局的数量和类型 (10分)	评价大赛期间培育布局了新的专利数量和质量
	专利撰写质量 (10分)	评价专利的撰写质量, 专利与产品关联度及标准相关性, 专利诉讼无效的情况
	海外同族申请 (5分)	评价专利地域布局情况, 美、日、欧等地区专利布局情况
商业价值实现情况 (30分)	专利项目商业价值实现情况 (30分)	评价项目专利通过产业化、大湾区落地实施、作价入股、转让、许可、质押融资、证券化等方式带来的经济效益 (不限于参赛期间)

专利运营情况 (5分)	比赛期间专利运营行为(5分)	评价大赛期间项目专利转让、大湾区落地实施、许可、质押融资、证券化、作价入股等发生的运营行为
资产评估 (10分)	专利组合资产评估情况(10分)	结合项目专利组合资产评估报告及项目整体情况对项目专利组合的未来价值进行评价

外观设计类项目评分规则

评分层面	评分指标	指标说明
项目市场情况 (20分)	商业模式(10分)	项目技术先进性,未来商业模式的先进性、可行性、营利性等方面
	执行团队和配套资源支持(10分)	项目执行团队战略、管理、执行、资源整合能力以及可以获得的财务、人力、牌照、客户、协同资源等方面
培育布局情况 (35分)	专利组合数量和类型(10分)	评价布局专利组合的数量和类型分布
	比赛期间新增专利布局的数量和类型(10分)	评价大赛期间培育布局了新的专利数量和质量
	专利撰写质量(10分)	评价专利的撰写质量,专利与产品关联度及标准相关性,专利诉讼无效的情况
	海外同族申请(5分)	评价专利地域布局情况,美、日、欧等地区专利布局情况
商业价值实现情况(30分)	专利项目商业价值实现情况(30分)	评价项目专利通过产业化、大湾区落地实施、作价入股、转让、许可、质押融资、证券化等方式带来的经济效益(不限于参赛期间)

评分层面	评分指标	指标说明
专利运营情况 (5分)	比赛期间专利运营行为(5分)	评价大赛期间项目专利转让、大湾区落地实施、许可、质押融资、证券化、作价入股等发生的运营行为
资产评估 (10分)	专利组合资产评估情况(10分)	结合项目中专利组合资产评估报告及项目整体情况对项目专利组合的未来价值进行评价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类项目评分规则

评分层面	评分指标	指标说明
项目市场情况 (20分)	商业应用(10分)	布图设计先进性, 含有该布图设计的集成电路或者含有该集成电路的物品投入商业利用的可行性、营利性等方面
	执行团队和配套资源支持(10分)	项目执行团队战略、管理、执行、资源整合能力以及可以获得的财务、人力、牌照、客户、协同资源等方面
培育布局情况 (35分)	布图设计及专利组合数量和类型(10分)	评价布局设计及专利组合的数量和类型分布
	比赛期间新增布图设计及专利布局情况(10分)	评价大赛期间培育布局了新的布图设计及专利数量和质量
	布图设计质量(10分)	评价布图设计的独创性、保护范围, 可能被驳回和撤销的情况, 布图设计与产品关联度及标准相关性,
	海外同族申请(5分)	评价海外布图设计登记情况, 评价专利组合中专利地域布局情况, 美、

		日、欧等地区布图设计及专利布局情况
商业价值实现情况（30分）	布图设计及专利组合商业价值实现情况（30分）	评价布图设计及专利组合通过产业化、大湾区落地实施、作价入股、转让、许可、质押融资、证券化等方式带来的经济效益（不限于参赛期间）
布图设计及专利运营情况（5分）	比赛期间布图设计及专利组合运营行为（5分）	评价大赛期间项目布图设计及专利组合转让、大湾区落地实施、许可、质押融资、证券化、作价入股等发生的运营行为
资产评估（10分）	布图设计及专利组合资产评估情况（10分）	结合项目中布图设计及专利组合资产评估报告及项目整体情况对项目布图设计及专利组合的未来价值进行评价

特此通知。

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大赛执行委员会



2022年6月9日